

新县检察院派送新春“法治大礼包”

本报讯(刘瑜 郑苗苗)为认真落实全面推进依法治省的部署要求,更好地为基层干部群众提供法律服务,进一步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新县检察院精心策划,专门制作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新春“法治大礼包”,来营造喜庆祥和的新春法律宣传氛围。

一是赠送一套“法律礼包”。通过到该县乡镇村赠送法律书籍、法

律知识宣传册等方式,送法进农户。二是组织开展“法制宣传大篷车”活动。通过悬挂条幅、放置展板、发放宣传页、设立咨询台、组织一辆法制宣传大篷车等方式,围绕县城进行走街串巷式宣传。三是开展“我释法,你评判”工作月活动。通过在询问、讯问、调解、开展听证会等过程中,与相关当事人进行释法说理并让当事人给予打分评价

的方式将法律服务工作融入业务工作中。四是组织一场“讲纪送法警示教育”专场报告会。以报告会的方式对基层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廉政教育。五是开展“法治题材微电影校园展播周”活动。在学校放假之前在各中学课堂以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播放微电影——《孩子,我们陪你一起走》《心桥》等法制教育影片。六是开展“微信平台

法制宣传连载”活动。通过该院微信平台,每周发布一篇故事性、趣味性比较强的原创文章进行连载。七是群发“法制拜年短信”。通过给全县人民发送法律宣传方面的拜年短信,给全县人民送去新春祝福的同时,宣传法治理念。八是与千斤乡党委、政府合作开展一次“新县传统民俗戏剧演出活动”。与千斤乡党委、政府合作创作一部与党风廉政建设相

关的地灯戏,并邀请民间艺术家在全县范围进行表演,以寓教于乐的方式向全县人民进行法律宣传。

据悉,“八项法律服务送基层”活动开展以来,已经有近百人关注新县微信平台并留言。同时,该院已向群众发放服务百姓法律宣传册1000余本,接待群众咨询、提供法律服务150余人次,受到群众热烈欢迎。



1月26日,根据市公安局统一部署,光山县公安局刑警、治安、经侦、基层派出所多警联动,民警纷纷走上街头,深入金融部门,分发反虚假信息诈骗宣传单,零距离展开反虚假信息诈骗宣传。图为民警向群众宣传防骗知识的情景。 李本全 摄

商城县法院 服务进基层 送法到身边

本报讯(赵曾行)1月27日,商城县法院组织法官深入该县南广场开展“法律服务进基层”活动。

法官们向前来咨询的群众发放立案、执行等方面的知识手册,讲解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居民的法律意识,实现了司法职能的延伸。当日发放普法宣传资料700余份,接待咨询群众50余人。

据悉,商城县法院将开展为期3个月的“双百千万”法律服务进基层活动,将法制课、法律咨询、法律服务联系卡、法制典型案例等法律服务送到基层、送到群众家中,着力构建法律服务便民、法律援助惠民、法律宣传为民的法律服务新常态。



严守法律才能获得生活最大预期

□丁国强

在社会转型时期,社会多元、利益分化导致社会预期的复杂性,迫切需要通过发展法治来稳定社会预期。稳定预期不仅可以保证社会发展的安全性和效率,而且可以激励更大的创造性。

可预期性是法治价值的重要体现,也是人的自由和权利的前提。没有预期性,就没有权利的稳定性,也就没有生活安排。法律预期是建立在规则认同基础上的理性预期,法律对人们的行为具有指引、评价、预测等功能,正是这些功能作用保证了国家和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稳定性、一致性和确定性。法律的确

定是由国家强制力和法律程序保障的,它可以克服道德判断的模糊性而造成的判断和选择困难。社会预期不是静态的,它产生于沟通、协商、博弈和妥协之中,是一种动态的共识,而非凝固的常识。没有稳定的社会预期,社会就会缺乏凝聚力,社会成员就会变成盲目、狂热、随波逐流的“乌合之众”。社会预期体现了社会成员对自身命运的思考,社会成员对社会生活的预期性越强,人们获得的自由和机会就会越多。当然,法治并不能保证预期的准确性,它只提供社会预期的制度环境和正当程序。

社会预期是社会共识的一种体现形式,而法律则是最基本的社会共识。只有严格遵循法律才能获得生活的最大预期。法律思维的一个重要出发点是法律允许我做什么。如果不这样做,会承担什么样的法律后果。这就要求公民以足够的兴趣去了解法律,事先预知法律后果。刑罚是以最严厉的手段制裁危害社会的行为,目的在于打破犯罪分子对逃避法律惩罚的预期,粉碎他们的侥幸心理,使他们为违反规则的行为承担代价,从而形成刑罚的强大必然性。一旦“侥幸”不再是一种小概率事件,法律的社会控制功能就会面临丧失的危险。

新县司法局 开展法律援助项目进乡村活动

本报讯(郑福新)1月27日,新县司法局充分利用农村集贸市场人员比较集中的宣传阵地,组织法律援助中心的工作人员、义仁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到新县浒湾乡北胜广场开展中欧“1+10+100”法律援助项目进乡村

活动。在本次活动中,律师、法律工作者共向广大群众发放中欧“1+10+100”法律援助项目宣传单300余份,《致农民工的一封信》1000余份,解答法律咨询30余人次,当场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10+100”法律援助项目进乡村

淮滨警方开展心理健康知识讲座

本报讯(王长江 张倩)为认真贯彻落实公安部、省公安厅励警爱警、保护民警身心健康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安民警心理健康和免疫抗压能力,促进公安队伍健康发展,1月19日上午,国家级心理培训师、开封人民警察学校高级讲师、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王纳新一行两人专程到淮滨县公安局讲授心理健康课,该局80多名民警聆听了健康讲座。

在近两个小时的讲座中,王纳新结合临床案例,通过现场互动、理论讲解、多媒体展示、列举实例等多种教学手法,从情绪管理、关系管理和家庭管理等几个方面,用生动幽默的语言,紧密结合当前公安民警现实工作和生活

中遇到的具体问题以及工作和生活中所遇到的压力与心理健康状况作了生动的讲述。王纳新还就民警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如何调整放松情绪,正确处理人际关系及保持家庭内部结构平衡等方面作了较为细致的讲解。

通过讲解,广大民警充分认识到如何正确运用好自己的心态来面对工作和生活中的压力。在课堂上,王纳新还与民警展开有趣的互动交流,现场进行自我减压和放松的示范体验,课堂气氛轻松、活跃,不时爆发出热烈的掌声。

当天的讲座生动精彩,事例详实,深入浅出,引发共鸣,受到现场民警的一致好评。



某企业收购粮食给卖粮农民打欠条后一直未付款。此案涉及100余名粮商并散射500余户粮农,涉及金额近千万元。春节将至,平桥区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全体律师停止外出和休假,夜以继日,全力以赴保障案件前期证据收集和文书整理,保证特事特办、快审快结的顺利实施。图为律师在收集证据。 任宗菊 周洁 摄

防事故 保安全 严追责

本报讯(记者 夏青云)为给人民群众创造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提升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安全、文明意识,为2016年春运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今天,市公安局对社会公布10台闯红灯交通违法行为次数较多的单位车辆,30名因吸毒注销驾驶证的人员,13名记满或超过12分禁止参加春运的A1类驾驶人,3起对驾驶人终身禁驾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4起接送学生车辆严重超员交通违法行为案例。

- 一、10台闯红灯,且未处理的单位车辆**
- 豫SG2320 息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21次
 - 豫S06359 市公路管理局 10次
 - 豫S5E507 息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5次
 - 豫S9B118 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3次
 - 豫S3G672 潢川县城市公用事业监察大队 2次
 - 豫S91189 新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 2次
 - 豫SW2120 南湾湖风景区南湾卫生院 2次
 - 豫S52877 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次
 - 豫S72985 光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1次
 - 豫SD7228 淮滨县统计局 1次

- 二、30名吸毒注销驾驶证的人员**
- 柳刚 河南信阳浉河区 C1 41300119*****0015
 - 郑岩 河南信阳浉河区 A2 41300119*****301
 - 周俊鸣 河南信阳浉河区 C1 41300119*****1032
 - 曾炎生 河南信阳浉河区 C1 41302319*****7017
 - 李群阳 河南信阳平桥区 A2 41302319*****00611
 - 余海圣 河南信阳平桥区 B1B2 41302319*****4836
 - 谷喜军 河南信阳平桥区 A2 41300119*****2513
 - 何刚 河南信阳平桥区 A2 41302319*****0098
 - 罗寅轩 河南信阳平桥区 B2 41300119*****251X
 - 陈为兵 河南信阳商城县 B2 41302719*****4731
 - 赵鑫 河南信阳商城县 A2 41302719*****0033
 - 刘玉姣 河南信阳商城县 C1 41302719*****0025
 - 郑培军 河南信阳淮滨县 B2 41152719*****2030
 - 杨俊勇 河南信阳淮滨县 C1 41152719*****0031
 - 吴继业 河南信阳淮滨县 C1 41152719*****5256
 - 郑安全 河南信阳光山县 C1 41302519*****1215
 - 邱胜 河南信阳光山县 C1 41302519*****0313
 - 熊世强 河南信阳光山县 C1 41302519*****0315
 - 刘定虎 河南信阳新县 C1 41302219*****3114
 - 李慧强 河南信阳新县 C1 36062219*****0079
 - 刘昆 河南信阳新县 A2 41302219*****0436

- 陈子聪 河南信阳罗山县 A2 41302819*****0018
- 董春龙 河南信阳罗山县 A2 41302819*****0514
- 李龙 河南信阳罗山县 B2 41152119*****1510
- 于彬 河南信阳息县 B2 41302119*****2635
- 田伟 河南信阳息县 C1 41302119*****003X
- 赫涛 河南信阳息县 C1 41152819*****0016
- 张春林 河南信阳潢川县 C1 41302419*****0034
- 贾志全 河南信阳潢川县 C1 41302419*****0711
- 吕娟 河南信阳潢川县 A2 41302419*****0044

2015年,信阳公安交警部门共吊销驾驶证537人,其中醉酒驾驶211人、驾驶报废车2人、驾驶报废车17人、涉及重大交通事故235人、交通事故逃逸48人、饮酒驾驶19人、其他5人。

- 三、记满或超过12分禁止参加春运的A1类驾驶人**
- 匡祯江 41302919*****091X 准驾车型A1A2D 当前记21分
 - 张振甲 41300119*****2515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8分
 - 易全文 41302519*****3319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31分
 - 毛俊林 41302119*****001X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2分
 - 方磊 41302119*****0032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2分
 - 李 宁 41302119*****7413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2分
 - 易学士 41152819*****6892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24分
 - 丁付良 41302119*****0837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37分
 - 周明友 41302419*****5119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61分
 - 杨振华 41302419*****4833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2分
 - 杨正友 41302419*****0017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2分
 - 孙福禄 41302419*****5414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18分
 - 张志强 41152619*****4217 准驾车型A1A2 当前记21分

- 四、3起对驾驶人终身禁驾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
- (一)犯罪嫌疑人:马茂辉,男,19**年**月**日出生,身份证号:14233119*****0514,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人,汉,初中文化,户口所在地: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现住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东路上。
- (二)犯罪嫌疑人:王鑫,男,19**年**月**日出生,身份证号:41300119*****0515,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人,汉,户口所在地:信阳市浉河区东方红大道,现住地址: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东方红大道。
- (三)犯罪嫌疑人:陈金明,男,19**年**月**日出生,身份证号:41293219*****2317,河南省桐柏县人,汉,户口所在地:河南省桐柏县,现住地址:河南省桐柏县大河镇。
- 五、4起接送学生车辆严重超员交通违法行为案例。**
- (一)2015年11月3日16时40分,淮滨县交警大队马集中

队在淮滨县防胡镇街道十字路口查获豫SL7351金杯牌小型汽车(该车使用性质为非营运,但实际为该校接送学生所用车辆,无校车驾驶员资格证),该车核载9人,实载62人,严重超过额定乘员载客。驾驶人林开付(持C1机动车驾驶证,淮滨县防胡镇人)因涉嫌危险驾驶罪于2015年11月4日被淮滨县公安局立案侦查,2015年11月5日被淮滨县公安局取保候审,该学校经营管理者兼校长郑莉于2015年11月24日被刑事拘留,2015年12月4日被取保候审,该案已于2015年12月11日移送起诉。

(二)2015年11月17日03时30分许,息县交警大队民警何海涛、王钟铭等沿着息县工业园巡逻至工业园转盘西北口附近时,对由北向西转弯、彭法仁驾驶的一辆牌号为豫S57285号车截停例查。经查,驾驶人彭法仁(男,59岁,息县城关镇北关外78号-103号人,驾驶证号:41302119*****005X)。因该车核载19人,实载36人,属驾驶载客汽车超员20%以上。于2015年11月03日对彭法仁进行取保候审。

(三)2015年11月4日17时,肖店乡中心幼儿园分管交通安全的团长聂本富,授意该校驾驶员邱凤许,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情况下,驾驶该校无牌校车,核载19人,实载31名学生,2名老师,共计34人,超员15人,上路行驶,涉嫌危险驾驶,被平桥交警大队民警在信阳市平桥区肖店乡齐营村马槽路口查获。

驾驶员邱凤许于2015年11月5日被平桥交警大队立案侦查,11月6日被取保候审。

分管交通安全的团长聂本富于2015年11月5日被平桥交警大队立案侦查,11月30日被刑事拘留,12月4日刑事拘留取保候审。目前,案件在进一步的侦办过程中,稍后,将移送检察机关进行起诉。

(四)2015年12月10日7时50分许,交警支队浉河勤务大队民警在信阳市浉河区吴家店聂寨村路段巡逻发现一辆无号牌福田牌中型客车超员,民警示意靠边停车接受检查,当事人未能当场出示机动车驾驶证和车辆手续。经查,张永亮(41302319*****5737)驾驶一辆无号牌福田牌中型客车送小学生和幼儿园学生到洋河街。该车核载14人,实载34名学生,3名学生家长,1名驾驶员,共38人,张永田驾驶机动客车超员100%以上,涉嫌危险驾驶罪。张永田因涉嫌危险驾驶罪于2015年12月11日被信阳市直属分局浉河勤务大队立案侦查,2015年12月11日被信阳市直属分局刑事拘留,2015年12月17日被刑事拘留释放取保候审,现张永田取保候审。

人间百味

连环作案十余起 法网恢恢终不漏

本报讯(段祖号)因涉嫌犯盗窃罪,2013年4月26日被告人吴某某被湖北省麻城市公安局决定刑事拘留在逃。2014年8月6日至2014年10月5日,吴某某与同伙驾车流窜至沪陕高速光山服务区及罗山服务区、沪蓉高速公路长岭关服务区及古碑服务区、大广高速公路槐店服务区及酒店服务区等地,采取砸车窗玻璃的方式,盗窃作案十起,犯罪金额54400元;2014年8月18日与2014年9月27日,吴某某与同伙驾车窜至信阳市工业城时,采取砸车窗玻璃的方式,抢夺作案两起,犯罪金额为10800元。后被光山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民警抓获并因涉嫌盗窃被逮捕。

光山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吴某某的行为既构成抢夺罪亦构成盗窃罪。遂以被告人吴某某犯抢夺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零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00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5000元。

因为小事起冲突 过年还在蹲监狱

本报讯(王慧芳 李伟)近日,潢川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李某某、陈某寻衅滋事一案,经潢川县法院公开审理,依法判处李某某、陈某有期徒刑六个月。

2015年8月14日下午3时,李某某骑电动车路过潢川县老城办事处爱国村大汪庄时,险些摔倒,便无故对大汪庄村民叫骂,与村民争吵。后李某某打电话叫来陈某等人,与村民高某等人发生厮打,冲动的李某某用砖块对着高某面部猛拍一砖,陈某用拳对高某头部殴打,致高某鼻骨两处骨折,经鉴定为轻伤二级。事发后,因涉嫌寻衅滋事罪,李某某和陈某被刑事拘留,李某某赔偿高某损失4万元。

李某某和陈某被判决之后,推算一下,两个人今年春节都将在监狱度过。因为一件小事,由于李某某不注意自身的语言文明引起冲突,造成赔钱又坐牢的后果,农历新年还待在监狱度过,真是得不偿失。

债务已经过时效 法官劝说解纠纷

本报讯(段祖号)因经营困难需要资金,1996年,吴某向张某的丈夫李某借了4万元钱,同时向李某出具了一张欠条,欠条没有约定利息及还款期限等内容。2006年,李某去世,张某清理遗物时在抽屉中发现了这张欠条。近日,张某就这张欠条,请求法院判决吴某向自己偿还这4万元欠款。接到案子后,光山法院孙铁铺法庭的余法官在与吴某电话沟通时,吴某直接提出“这4万元已经过了诉讼时效,我不需要还钱。”

为了解决问题,余法官召集双方进行了调解工作。余法官从“法”“理”“情”的角度劝说吴某。吴某听了余法官语重心长的话,在得知张某生活极其窘迫,再想起以前与李某的兄弟情谊,现场又看到张某满头白发,不禁唏嘘感叹,表示愿意还钱,但是吴某表示李某生前也欠了自己一些钱,所以这4万元欠款需要被抵消一部分,并拿出一些之前替李某结算的单据,经张某确认,确系自己丈夫李某生前写的。经过核算,吴某偿还张某2.5万元。